

# 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(函)

公會地址：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167號5樓  
電話：(07)241-3881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旅行(107)良字第085號

主旨：鑑於外籍移工攜帶超額新臺幣或危安物品，違反法令規定，致遭沒入或拋棄，請會員旅行社協助宣導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航空警察局高雄分局107年2月12日航警高分四字第1070001511號函辦理。
2. 該分局執行出境安全檢查時，經常發現外籍移工攜帶超額新臺幣或外幣，因未依法申報或申報不實，違反「洗錢防制法」遭沒入。
3. 另外籍移工亦常攜帶各種材質玩具槍、棍棒、刀類及尖銳物品，有影響飛航安全之虞不得攜帶進入航空器之物品(簡稱危安物品)規定，致危及飛航安全。
4. 為保障外籍移工權益，請會員協助宣導上述規定，避免外籍移工金錢遭沒入；另所攜物品因危及飛安遭要求拋棄。
5. 相關規定可至航空警察局網站(<http://www.apb.gov.tw>)查詢。

理事長

吳盈良